

烟台开发区第五小学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为了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运行，确保学校财产不遭受无谓的损失，确保师生的人身安全，特制定如下安全工作制度。

成立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安全小组领导和组员分别承担相应的安全目标管理责任。

建立学校安全管理网络，校长每年与各处室、办公室、班主任以及任课教师签订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安全目标管理责任。

一、安全责任范围划分

（一）学校基建、房屋修缮，教室用电的设施设备，教学设施设备，体育活动设施设备，用水安全，疫情疾病预防安全，消防设施的安全运行由安办、总务处主管。安办主任为主要责任人。

（二）学生的安全教育，校内、校外各种学生活动安全，由政教处、少先队主管。政教主任为主要责任人。

（三）学生上课（含室内、室外体育课及锻炼课）安全，学生机房、实验室、多媒体教室的使用和安全，图书馆安全，教职工活动安全由教务处主管。教务主任为主要责任人。

（四）会计室、财经票据及现金安全，由会计室负责人主管。

（五）全体教职工以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为安全责任范围。

（六）学生休息过程由政教处主管，学生就餐过程由安

办负责，出事主任为主要责任人。

（七）食堂的各项安全由餐厅经理主管，餐厅经理为主要责任人安办负责监管。

（八）校园师生人身、财务安全由安办主管，安办为主要责任人。

二、安全责任划分

（一）校长是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学校的安全工作负总责。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分管工作负责。

（二）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全校的安全工作，制定各类人员安全责任制和各方面的安全措施，处理学校安全突发事件。

（三）安全责任具体划分

1. 各年级组长是所负责年级的第一责任人，应履行的安全责任为：

（1）负责拟定所辖工作人员职责和本年级安全工作措施和办法。

（2）负责督查所辖工作范围的安全和责任人职责的履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不留任何隐患。

（3）审批、回复有关人员的请示或报告，及时解决职责范围内的安全问题。

（4）汇报和落实安全的有关工作。

（5）安全事故发生后，在采取紧急措施的前提下，3 分钟内向校长报告，并在 10 分钟内拟出事故报告草案。

2. 班级学生安全工作：班主任为直接责任人。学校组织

的各类活动，班主任是班级的具体责任人，活动的组织者为活动的主要安全责任人。

3. 重大活动或各项教育教学活动安全工作：组织者为全过程的直接责任人。

4. 学生课间活动安全由班主任、楼层值岗教师负责，要对公共场所的学生活动进行管理，对学生活动安全负责。

5. 校园夜间安全保安工作：学校安办负责，保卫人员为直接责任人。

6. 消防安全器材的购进、安置和管理由安办负责。

7. 食品安全及食堂管理由安办负责，餐厅经理为直接责任人。

8. 防病、防疫管理工作：校医务人员为直接责任人，应履行的安全责任为：

（1）认真贯彻《传染病防治法》，落实“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做好疫情的防治、监控和报告，防止各类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和流行。

（2）班主任要对学生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一旦发现传染病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要及时向学校和疫情报告人报告，以便学校及时上报。

（3）对学生进行健康知识和传染病预防知识的教育，培养学生养成健康的卫生习惯。

9. 学校周边环境的安全治理工作：安全办、教务处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应履行的安全责任为：

（1）重视学校周边环境的安全治理工作，主动联系辖

区的派出所、社区抓好治理工作。

(2) 教育学生敢于与坏人作斗争，并教给学生方式和
方法，提高学生的自护能力。

10. 全体教职工是自己岗位和工作内容范围的直接责任
人：

(1) 对本岗位工作（含值班）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责。

(2) 对本岗位工作范围的安全工作，若需采取措施应
及时报告主管领导。

11. 其他安全职责

安全防火

1. 学校每学期都要与全校各科室各班级签订安全防火
责任书。各科室各班级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分
别制定本科室本班级的防火制度，每月自查一次，发现隐患
及时整改，无力整改的立即报告主管领导，最大限度地防止
火灾事故的发生。每个办公室只设一个电插座，坚决不使用
电炉子、电暖器、电坐垫；在教室不使用电水壶、热水器。
对师生员工开展经常性的安全防火教育。

2. 每学期初、学期末，学校领导都要会同电工全面检查
电源线路一次，发现老化、打火、脱位等情况及时更换或整
改；平时也要注意观察，发现异常即使报告。

3. 加强食堂等电路、电器的使用安全管理。

4. 确保消防器材全部到位，随时备用，准确无误。

交通安全

由于校门靠马路，车辆往来频繁，因而学校高度重视对

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严格要求学生认真遵守交通规则。每学期开始，学校重点强调，班主任随时提醒，全力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

餐饮管理

加强食堂的管理。做到餐具使用一次消毒一次；地面经常冲洗，保持室内无灰尘；生熟食品隔离储存；米库无鼠；餐具在消毒柜内放置；服务人员要穿工作服、戴工作帽、经常剪指甲、洗澡、洗衣服，确保全身整洁。

防溺水安全教育

每年暑假前后，都要警告学生，严禁到池塘、大河、水库洗澡，如果发现，严肃处理。

安全用电工作

1. 对学生加强用电常识与安全教育，在教室、实验室等处，学习、生活过程都处处与电息息相关，要求学生发现问题，立即报告教师处理，不得自行解决。

2. 各处电闸、开关都设有保护装置，由专人负责，其他任何人不得随意开启或破坏。

3. 如需临时拉线，必须找电工一手处理，其他人不得随便乱拉乱扯，特别在校园内拉临时落地线，必须检查绝缘层破损与否，以此确保师生员工的人身安全。

三、安全领导小组定期会议制度

1. 为研究讨论和解决安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学校安全领导小组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会议；

2. 学习贯彻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指

示；

3. 对于突发事件，分管领导要及时召开安全会议；如果事情重大要及时召开学校安全领导小组会议并向教育局和分管领导汇报；

4. 对于一般性事件，要在行政会议上及时通报并研究。

四、学校重大活动安全管理制度

（一）组织学生外出集体活动安全保卫制度

1. 组织学生外出集体活动，必须充分考虑活动场所、线路、交通工具、气候环境等方面的安全性，尽量以就近、小型、安全为原则。能不动用交通工具的尽量不动用。一般不要组织出乡或野外的春游、秋游和夏令营活动。

2. 组织学生外出活动，必须经学校领导批准，并切实做好组织工作和安全防范工作，制定周密计划，落实岗位责任。组织学生出市区集体活动，必须经市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3. 外出活动前，要向学生提出安全保卫要求和注意事项，教育学生遵守纪律、听从指挥。

4. 组织学生活活动使用交通工具，必须与承运单位共同落实交通安全措施，严禁车船无照运行、带“病”运行和超员运行。学生活活动组织者，要负责对交通工具安全性能的监督。

5. 到游览区、游乐场等地方活动，一定要注意其合理容量和场所、设施的安全性，防止挤压、倒塌、跌落、溺水等事故的发生。到山区活动要防止山火、翻车、迷失、摔跌等事故。室内活动特别要重视消防安全。

6. 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公益劳动，必须坚持安全、无毒、

无害和力所能及的原则。要加强劳动组织，重视劳动保护，教育学生遵守劳动规则。

7. 不得组织学生参加商业性庆典活动。其他各类社会庆祝活动原则上也不组织学生参与，个别确需在校生参加的，须经校长或市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并严格控制人数，明确专人负责，确保安全。

8. 组织学生活动的领导、教师应切实负起安全责任，学生应自始至终在领导、教师的带领和保护下开展活动。

（二）组织大型学生文娱活动安全保卫制度

1. 落实“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安排专门的安全保卫人员，预先组织对演出场所的安全检查和监督整改，重点做好防火、防电、防突发事件等安全保卫工作。

2. 凡参加单位均要指定专人负责学生安全保卫，并预先做好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文明守纪等宣传教育工作。

3. 演出期间必须保证所有的消防通道畅通。

4. 场内严禁吸烟，剧场内动用明火（包括演出用蜡烛等道具）须提前一周报当地消防部门审批。

5. 场内电源线路、电器设备要有专人负责安全监控。

6. 后台和演员休息场所要注意防盗和防滋扰破坏。非工作人员和非演出人员未经许可不得进入前后台。

7. 观众必须按指定区域位置就座，严格遵守剧场纪律，不得喧哗和随意走动。学生课外、假日活动实行“谁组织谁负责”的安全工作原则。

五、安全检查制度

为更好贯彻落实教育局关于“平安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确保学校安全、稳定，保证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和正常的教学秩序，维护社会的安定团结，牢固树立学校教育“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指导思想，切实承担教学管理和保护师生平安的责任，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有效的开展，制定学校安全工作检查制度。

（一）学校成立安全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副校长为副组长。

1. 制定综合治理、建设平安工作方案和切实可行的措施。
2. 经常组织有关人员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并及时进行整改。确保校园安全和校园周边环境秩序良好。
3. 学校每学期全面进行安全隐患的排查，在自查的基础上，强化整改措施，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
4. 学校分管安全副校长、安办主任、保安每天加强校园内部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维护校园正常教学秩序。
5. 任课教师负责学生班级内安全工作，重点加强班级内部安全督导工作，实行每日汇报制，营造安全的小环境。
6. 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每月进行一次安全大检查。

（二）检查内容

1. 水电线路是否完好、畅通、规范。
2. 校舍及各种设施是否安全、完好。
3. 实验、电教等教学设备的使用、保管和维修等情况。
4. 学校食堂的卫生、消毒和食物的储藏管理等情况。
5. 各班学生执行安全制度情况。

6. 各班级每学期进行一至二次班级安全隐患的排查，举行一次安全主题班会，增强学生安全意识，提高防范能力，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

7. 学校安办定期对食堂、小卖部进行检查，严格进货渠道，保证商品质量，确保师生的饮食安全，严格餐具消毒制度，预防各类传染病的发生，阻截病从口入。

8. 体育教师加强体育课的安全教育，认真检查场地器材，加强保护工作，平安地上好每节课。

9. 学校定期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对损坏和过期的灭火器进行维修和更换，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10. 加强实验室的安全检查工作，严格实验操作规程，加强危险药品管理，保证学生实验课不出现意外伤害事故。

（三）学校每月召开一次安全工作专题会议，总结、部署每月的安全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处理，消除隐患，并把检查结果纳入有关人员的工作考核。

六、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消防安全工作、保护公共财产、师生的生命及财产安全，把消防安全工作纳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工作之中，现特制定以下消防安全制度。

1. 加强全校师生的防火安全教育。按《消防法》的要求，做到人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要做到人人都知道火警报警电话 119，人人熟知消防自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

2. 保障校内的各种灭火设施的良好。做到定期检查、维

护、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并做好检查记录。

3. 教学楼、办公楼、学生宿舍楼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保持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明显、应急照明完好。

4. 易燃、易爆的危险实验用品、做到专门存放、由化学实验员两人同时加锁开、关负责保管，在室内必须有沙池、灭火器等。在利用易燃、易爆化学药品做实验时，教师必须在做实验前向学生讲清楚注意事项，并指导学生正确使用，防止火灾事故发生。

5. 图书室、实验室、机房等场所严禁吸烟及使用明火，下班后工作人员要及时关好门窗，确保安全。

6. 消防、防火器材等消防设施，要人人爱护。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和损坏，违者要严肃处理。

7. 加强用电安全检查，电工必须经常对校内的用电线路、器材等进行检查，如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进行整改、维护、确保安全。